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19年9月11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6日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的监事会人数。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伯根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以委托贷款方式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拨付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以委托贷款方式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拨付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19-030）。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有效票数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北京法宣在线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北京法宣在线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编号2019-031）。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有效票数的 100%， 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9 月 12 日